

证券代码：833508

证券简称：精工股份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事项，可能对股票转让价格产生影响，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避免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精工股份，证券代码：833508）自2017年10月30日起暂停转让（具体详见公司2017年10月27日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40）。

二、公司在股票暂停转让期间的工作进展情况

暂停转让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积极开展重大资产重

组事项的相关工作。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公司董事会已于2017年10月27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刊登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40）。暂停转让期间，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分别于 2017年12月5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1）、2017年12月25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2）、2018年1月9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2018年1月23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经公司申请并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准于2018年1月26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公司股票自2018年1月29日起继续停牌 3个月，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8年4月27日。2018年4月27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公司股票自2018年4月27日起继续停牌 3个月，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8年7月26日。2018年7月25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股

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2），公司股票自2018年7月26日起继续停牌 3个月，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8年10月25日。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于2018年01月31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2018年02月07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2018年02月14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2018年02月28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2018年03月07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2018年03月14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2018年03月21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8）、2018年03月28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2018年04月04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2018年04月13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2018年04月20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

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2018年04月27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2018年05月08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9）、2018年05月16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2018年05月23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2018年05月30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2018年06月06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5）、2018年06月13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2018年06月21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2018年06月28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2018年07月05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2018年07月12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0）、2018年07月19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1）、2018年07月26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

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3）、2018年08月02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2018年08月09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6）、2018年08月16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60）、2018年08月24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2018年08月31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64）、2018年09月07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65）、2018年09月14日发布了《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66）。

三、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原因及相关决策程序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第二条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

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第三十五条 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亚会 B 审字（2018）0794 号），公司 2017 年期经审计合并总资产、合并净资产分别为 19,634.37 万元、9,041.05 万元。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为股权资产，故将收购价格与收购标的总资产和净资产作为比较，收购价格高于收购标的总资产和净资产，故选用收购价格作为比较数据。收购价格预计为 7500 万元，由于收购价格分别占精工股份 2017 年经审计合并总资产和合并净资产 38.20%和 82.96%，所以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自公司股票暂停转让之日起，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相关工作，经过公司和各方审慎研究，公司认为现阶段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条件尚不成熟。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经各方友好协商，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8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鉴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推进

过程中相关事项尚未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事项的终止不会对股东和投资者利益造成损失，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恢复公司股票转让的安排

由于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指南（试行）》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公司股票恢复转让申请，并及时披露相关提示性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终止，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承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董事会对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之处深表歉意，并对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表示感谢。

五、备查文件目录

《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廊坊精工模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0日